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VERBRIGHT WATER LIMITED

中國光大水務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857)

(新加坡股份代號：U9E)

海外監管公告
2018財政年度末期股息－
支付日期以及就以股代息計劃配發及
發行新股份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刊發。

請參閱下列公告，中國光大水務有限公司(「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刊發該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光大水務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裁
安雪松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i)一名非執行董事－王天義先生(董事長)；(ii)兩名執行董事－安雪松先生(總裁)及羅俊嶺先生；以及(iii)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翟海濤先生、林御能先生、鄭鳳儀女士及郝剛女士。

中國光大水務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

(公司註冊編號：34074)

2018 財政年度末期股息 – 支付日期以及就以股代息計劃配發及發行新股份

茲提述日期為 2019 年 4 月 2 日內容有關中國光大水務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以股代息計劃（「該計劃」）將適用於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的末期一級稅項豁免股息每股普通股（「股份」）0.0050 新加坡元（「2018 財政年度末期股息」）之公告及日期為 2019 年 4 月 30 日內容有關寄發選擇通知及以股代息權益通知書的公告，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已配發及發行 32,498,492 股新普通股份（「新股份」）予於本公司的股東登記冊登記為股份持有人或（視情況而定）於存管名冊登記為繳足股份持有人（「股東」）並已選擇參與該計劃的人士。2018 財政年度末期股息的權利乃基於股東於 2019 年 4 月 17 日下午五時正持有的股份。

於配發及發行新股份後，本公司的已發行普通股份數目已增加 1.17%至 2,812,530,678 股股份。新股份將於所有方面與本公司現有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並已於 2019 年 6 月 4 日上市及入賬。

並無參與該計劃的股東已於 2019 年 6 月 4 日以現金獲派付 2018 財政年度末期股息。

碎股買賣

於新股份在 2019 年 6 月 4 日上市及入賬後，有意出售或收購零碎股份的股東應聯絡彼等的經紀如此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光大水務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裁
安雪松

日期：2019年6月4日